

控訴院	府縣及北海道等	皇室ニ對スル罪	靜謐ヲ信スル罪	健康ヲ害スル罪	風俗ヲ害スル罪	死屍ヲ毀壞シ及ヒ墳墓ヲ發掘スル罪	商業及農工ノ業ヲ妨害スル罪	官吏ノ職ノ罪	身體ニ對スル罪	財產ニ對スル罪	舊法ニ正アルモ新法ニ依リテ犯スル者	軍人ノ罪	合計
樺戶集治監	空知集治監	釧路集治監	總計	明治十九年	明治十八年	明治十七年	明治十六年	明治十五年	同	同	同	同	同
一	一	一	六六〇六	七一五三	八三六五	九一二三	八四〇一	四九九八	一一	六	一	一	七、八四六
三	八	一	三二〇六	四七八六	五七六八	六一〇〇	五三〇九	三三三五	二六四	三六	九〇	三七九	四、七六七
三	三	三	二六四	三七五	二四四	二七二	三七三	二〇〇	五	六	一八	四、五	一〇〇
三	三	三	三六	九〇	三七九	四三六九	二六六三五	二、六七七	五	六	一八	五〇五一	七、六〇七
三	三	三	五	七四	八四	九三	六一	三七	二五	二五	四	五	六、一、九七〇
三	三	三	六	一八	一三	二六	八	一九	六	六	一	一	六、一、九七〇
三	三	三	二五	四五	五一	六五	六六	五五	二五	二五	一	一	七、六〇七
三	三	三	四、七六七	五〇五一	六、九二四	八、九五〇	一〇、二九〇	八、〇九四	四、七六七	六、一、九七〇	一	一	七、六〇七
三	三	三	一〇〇	一八二	二二四	一	九	三	一〇〇	一〇〇	一	一	七、六〇七
三	三	三	七、八四六	九、三、八四一	一〇、三、八四一	九、四、八二〇	一〇、四、五三四	七、七、七五五	七、七、七五五	七、七、七五五	七、七、七五五	七、七、七五五	七、七、七五五

本表ハ對審裁判ノ者ノミヲ掲グ
 表中軍人ノ犯罪トハ陸海軍々人ノ違令及ヒ暴行又ハ徵兵故ナク徵集ノ期ニ後レ或ハ歸
 休兵豫備後備ノ軍籍ニ在リ召集ノ期ニ後ル、者等ナリ

第三百十九 重輕罪被告人處刑ノ度數 明治二十年

裁判所區別	一 度	二 度	三 度	四 度	五 度	六 度	七 度以上	合計
重罪裁判所	男 二、七三二	女 一八〇	男 六九一	女 六	男 二、三三六	女 二	男 八〇	三、七三七
輕罪裁判所	男 四、九三〇	女 五八一九	男 一、四三三	女 一、〇七八	男 五、〇三三	女 三、〇四一	男 九、九三三	九、六四二
總計	男 七、六六二	女 五、九九九	男 二、一五〇	女 一、〇八四	男 七、三六九	女 三、〇四二	男 一、〇一三	七、五八八

明治十九年	明治十八年	明治十七年	明治十六年	明治十五年	同
男 五、五九七	男 七、〇二九	男 六、七〇一	男 七、五五八	男 五、八二五	男 五、八二五
女 七〇七	女 二、九七八	女 一、〇三六	女 一、三〇三	女 七四九	女 七四九
合計 六、三〇四	合計 一〇、〇〇七	合計 七、七三七	合計 八、八六一	合計 六、五七四	合計 六、五七四

本表掲グル所ハ對審裁判ノ者ノミニ就キ刑ノ言渡ヲ受タル度數ヲ記ス免訴等ノ人員ハ算入セズ

第三百二十 諸規則違犯被告人對審及闕席ニ係ル者ノ件數人員 明治二十年

種別	前年ノ殘本年合計	前年ノ殘本年合計
對審	八九六	三五六〇六
闕席	二四六	七、七九五
總計	一一四二	四一、三〇一
明治十九年	一、二六七	五九八二四
明治十八年	一、五六〇	七九〇三四

第三百二十一 諸規則違犯被告人犯狀及言渡區分 明治二十年

犯狀	處罰	管轄	人員
禁錮	罰金	無罪	前年ノ殘本年合計
重禁	拘留	免訴	一、四八六
輕禁	科料	全免	六、八四三
無罪	沒收	棄却	八、〇八三
管轄	違背	消滅	四、〇六二
人員	合計	合計	四、八三三

犯 狀	禁 處		罰 金	拘 留	科 料	沒 收	計	管 轄	無 罪	免 訴	全 免	棄 却	消 滅	合 計
	重	輕												
古物商取締規則			一八三八		五六		一九〇八		七六					一九八八
度量衡改定規則			四四八		二二		四七〇		一七					四八七
遺失物取扱規則			一六		一		一七		一					一八
傳染病豫防規則			六八		〇		七八		二					九〇
獸醫免許規則			一一〇		一		一一一		二					一一三
徵兵法令			五七六六		八		一一二六六		七六七					一四二二九
登記法			九		四		九		一					一〇
北海道水産取獲規則			二				二		一					三
北海道産物ヲ密賣シ及ビ隠蔽ス			九				九		一					九
墓地及ビ埋葬取締規則			二		四〇		四〇		一					四一
海軍港則			一一		一八		二九		一					三〇
種痘規則			二		一六四		一六四		一					一六六
戶籍法			一六		一四六七六		一四六七六		三八六					一五四四〇
各種違犯			一六		二		一八		一					一九
總計	六七〇二	六五	三三、四四七	四三、一〇二、六八五	三三、一四一、九七四	二〇、四、三八九	二二、二六八		四、三八九		一	一三	四、一四八、六七八	一〇、四八、六七八
男	六六九一	六五	三〇、九五四	三三、一、四二四	三三、一三五、一七九	一八、四、〇九八	二一、一五八		四、〇九八		一	一三	四、一四九、九八	一〇、四九、九八
女	一一	一一	一四九三	一一	五、二六一	六、七七七	一一〇		二九一				七、一八〇	七、一八〇
明治十八年	八〇八八	八六	三六八二二	六二〇	五、一五三〇	一〇四	九七、三四〇	二二四	四、二〇七	三、七七〇		一四	二七五	一〇、五七三、〇
明治十九年	九〇二五	五五	四三、三一一	一六	四八、二六二	六二、一〇〇、六三〇	二九、四、三三九	二九	四、三三九	一、二八八	五	一九	二	一〇、六、一一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合計中×印ヲ附スル者ハ刑法第百二條ニ依リ附加刑ノミヲ言渡シタル人員ヲ算入ス此人員九八ナリ

本表員數前表人員ヨリ明治二十年ニ九萬八千四百九十九人十九年ニ三萬六千二百九十九人十八年ニ六千九百四十六人ノ多キハ違警罪ノ即決裁判ニ係ル諸規則違犯被告人ヲ算入セシニ由ル

明治十五年ニ價金ヲ科セラレシ者五人アリ今之ヲ合計中ニ算入ス

明治十六年免訴ノ者ノ中懲治場ニ留置セラレシ者一人アリ

表中附加刑ヲ科セラレシ者ヲ掲グレバ左ノ如シ

犯 狀	監 視		罰 金	科 料	沒 收	犯 狀	監 視		罰 金	科 料	沒 收
	出 版 條 例	新 聞 條 例					集 會 條 例	保 安 條 例			
出 版 條 例			三			醬 油 稅 則					
新 聞 條 例			一			葉 子 稅 則					
集 會 條 例			一			烟 草 稅 則					
保 安 條 例			三			證 券 印 紙 規 則					
火 藥 取 締 規 則			六			賣 藥 印 紙 規 則					
銃 砲 取 締 規 則						船 稅 規 則					
鳥 獸 獵 規 則						北 海 道 諸 稅 則					
酒 造 稅 則						物 出 海 港 稅 則					
醫 藥 營 業 稅 則						日 本 抗 法 例					
						電 信 條 例					

